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河池化工 公告编号:2015-044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董事会会议于2015年10月30日在公司本部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于2015年10月28日以前,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会议收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认真讨论,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企业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向中国化工集团公司(含其下属企业)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含贷款和已发生的2.32亿元借款),在该额度内公司可开展包括但不限于资金借款、票据业务、信用证、贸易融资等形式的融资业务。

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额度内可循环使用,综合授信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本次综合授信开展的各融资业务年利率不超过同期同档次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1.5倍,具体费率由融资双方参照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及其他各类融资方式的实际成本另行协商确定,预计本次综合授信期间财务费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200万元。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安楚玉、阳桂连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已书面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关联企业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5)。

二、审议通过《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议于2015年11月16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15年10月30日召开临时会议,公司全体非关联董事一致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企业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公告编号:2015-044)。

特此公告。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河池化工 公告编号:2015-045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关联企业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向中国化工集团公司(含其下属企业)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含贷款和已发生的2.32亿元借款),在该额度内公司可开展包括但不限于资金借款、票据业务、信用证、贸易融资等形式的融资业务。

2、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额度内可循环使用,综合授信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本次综合授信开展的各融资业务年利率不超过同期同档次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1.5倍,具体费率由融资双方参照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及其他各类融资方式的实际成本另行协商确定,预计本次综合授信期间财务费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200万元。

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中国化工集团公司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向中国化工集团公司(含其下属企业)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构成了关联交易。

4、2015年10月30日公司董事会召开临时会议,公司全体非关联董事一致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企业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安楚玉、阳桂连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

5、本次关联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6、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公司综合授信的对象为中国化工集团公司(含其下属企业),具体交易方式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综合考虑资金需求情况、融资方式、融资成本等因素后,在中国化工集团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中择优确定交易方。

中国化工集团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成立于2004年,注册地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西路62号,法定代表人为任建新,注册资本499.24亿元,经营范围化工新材料、化工产品、塑料、轮胎、橡胶制品、膜设备、化工设备销售与维修、化工产品、仪器仪表、建材、纺织品、轻工产品、塑料制品的生产与销售、化工设备、化学清洗、脱硫、石化化工、水处理技术的研究、开发、设计施工、技术咨询、设备服务、设备租赁。

截止2014年12月31日,中国化工集团公司的总资产(合并)2,720.72亿元,净资产(合并)504.28亿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合并)12,576.31亿元,实现利润总额(合并)10.12亿元。

截止2015年6月30日,中国化工集团公司的总资产(合并)3,274.90亿元,净资产(合并)565.70亿元,2015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合并)1,130.13亿元,实现利润总额(合并)113.23亿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具体情况,公司向中国化工集团公司(含其下属企业)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含贷款和已发生的2.32亿元借款),在该额度内公司可开展包括但不限于资金借款、票据业务、信用证、贸易融资等形式的融资业务,具体资金金额视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和关联方可提供资金及审批情况确定。

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在不超过5亿元的额度内可循环使用,综合授信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本次综合授信开展的各融资业务年利率不超过同期同档次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1.5倍,具体费率由融资双方参照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及其他各类融资方式的实际成本另行协商确定,预计本次综合授信期间财务费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200万元。

四、关联交易定价及决策程序

本次综合授信开展的各融资业务年利率不超过同期同档次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1.5倍,具体费率由融资双方参照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及其他各类融资方式的实际成本另行协商确定,预计本次综合授信期间财务费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200万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主要签署相关协议,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每项或每笔业务发生时签订具体的合同。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七、交易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2015年,公司部分借款续贷手续繁杂减少向银行机构的贷款,为缓解公司流动资金紧张的状况,公司向关联企业中国化工集团公司(含其下属企业)向中国化工集团公司(含其下属企业)申请借款余额为2.32亿元,未到账的借款到账后将用于公司银行借款续贷,即用于支付到期借款支付等情况来补充的资金紧张问题,确保了公司资金链安全,为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鉴于上述借款续贷到帐,公司预计未来一段时期将继续与关联企业开展多种方式的融资业务,故向关联企业申请借款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该项交易的开展不会影响公司业务和经营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八、前次关联交易与当前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

金额:人民币万元						
交易方	交易事项	金额	借款期限	利率	预计支付利息	已支付利息
中国化工集团公司	担保	2015.01.01-2015.12.31			400	0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19000	2015.08.25-2015.07.27	6.12%	205	203.49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19000	2015.07.24-2015.08.24	5.82%	95	90.37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7000	2015.08.20-2015.09.21	5.82%	35	35.25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10000	2015.08.21-2015.09.21	5.82%	50	49.15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2000	2015.08.24-2015.09.17	5.82%	8	7.76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2000	2015.09.18-2015.10.19	5.82%	10	9.51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2000	2015.09.18-2015.10.20	5.82%	10	9.81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5000	2015.09.21-2015.11.19	5.82%	46	0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8000	2015.09.21-2015.11.23	5.82%	75	0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4000	2015.10.19-2015.11.18	5.82%	18	0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2000	2015.10.20-2015.11.20	5.82%	10	0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4000	2015.10.18-2015.10.30	5.89%	55	54.27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4000	2015.10.18-2015.10.07	6%	44	44.00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4000	2015.09.07-2015.10.12	6%	24	23.33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4000	2015.10.12-2015.11.12	6%	20	0
中国化工财务公司	借款	10000		按基准利率	550	0
中国化工财务公司	借款	10000		按基准利率	850	0
	合计				2,515	536.45

2.日常关联交易摘要表					金额:人民币万元	
交易方	交易事项	交易金额	预计支付金额	已支付金额		
广西河池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00		127.25		
	劳务服务	100		13.33		
广西桂西自治区桂林工程机械厂	采购材料	30.5		30.25		
中恒安流化床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0.5		0.14		
	合计	431		170.97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及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向关联企业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相关情况事前通知了独立董事,在进行充分沟通后,公司独立董事已书面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对上述关联交易申请综合授信有助于解决公司业务生产经营资金短缺等问题,期间财务费用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及其他各类融资方式的实际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十、备查文件

1、公司2015年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关联交易的书面文件;

3、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河池化工 公告编号:2015-046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新増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提示: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不存在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10月30日(星期五)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29日下午15:00至2015年10月30日上午10: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本部二楼多功能会议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武鸣区古田二路南泥湾大道65-71号汇丰企业总部号楼)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王建国先生

5、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2人,代表股份374,805.03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5.0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238,423.28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5.0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136,381.75股,占公司股份的20.03%。

1、中小股东(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的股份)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20,680.17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143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20,502.73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041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77.44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267%。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人力资源部召集,经半数以上董事出席,公司董事王建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湖北安格律师事务所阙彬、余军华律师到会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采取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选举张炳松先生、王明治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

总的表决情况(现场和网络):

1、张炳松先生:代表股份374,798.81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20,673.9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99.97%。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可支配资金充裕,2015年10月1日至2016年12月期间与中国国际采购煤炭金额约10,000万元,具体采购情况公司可根据煤种需求、煤炭质量、供货价格等情况与非关联企业综合对比后进行调整。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服务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预计总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去年总金额
采购物资	煤	中蓝国际	10,000	28%	0

(三)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中蓝国际签订的采购金额50万元。

一、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单位名称: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有限责任公司(个人独资)

2、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花园东路30号

3、法定代表人:李秀英

4、注册资本:1,000万元

5、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七)石油化工产品和精细化工产品、销售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石油制品(不含成品油)、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矿产品、羊毛、纺织品、服装、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汽车等整车及装备;污水处理设备、化学试剂、物理化学试剂及石油化工工程的施工;技术信息咨询服务(以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6、关联关系: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化工集团公司。

7、履约能力分析: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8、日常关联交易总额:2015年1月至2016年12月期间,预计向中蓝国际采购物资总额约为10,000万元。

9、财务状况:截止2014年12月31日,中蓝国际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4.17亿元,净资产为1.50亿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594亿元,实现利润总额1.02亿元。

截止2015年9月30日,中蓝国际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2.32亿元,净资产为1.64亿元,201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7.69亿元,实现利润总额1.92亿元。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结合实际采购煤炭质量、数量进行定价,并根据实际采购量按月结算。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签署附期限合同,框架合同有效期至2016年12月31日。

结算、付款方式:双方按月结算,根据供货单和发货单进行结算手续;经双方协商一致,确认付款方式为月后结算,每月25日支付上月25日至当月24日期间供货的货款。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增加原料采购途径,有利于发挥集中采购优势,降低原料采购成本,真正产生经济效益,交易遵循了公开、公正的交易原则,所有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2015年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关联交易的书面文件;

3、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河池化工 公告编号:2015-047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15年11月16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1月16日(星期一)14:30

2、网络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1月16日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16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日的9:30至11:30、13:00至15:00。

(三)网络投票系统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11月15日15:00至2015年11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会议地点:公司本部二楼会议室

(五)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加本次会议的方式

1、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系统为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七)会议出席对象

1、公司相关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截止2015年11月19日(即网络投票交易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大股东(或委托代理人);

3、见证律师;

4、其他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向关联企业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2、审议《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投票情况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中国化工集团公司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向中国化工集团公司(含其下属企业)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构成了关联交易。

2、公司于2015年10月30日召开临时会议,公司全体非关联董事一致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企业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公告编号:2015-044)。

3、本次关联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5、交易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6、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7、交易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8、前次关联交易与当前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

1、借款及担保明细表

金额:人民币万元

交易方	交易事项	金额	借款期限	利率	预计支付利息	已支付利息
中国化工集团公司	担保	2015.01.01-2015.12.31			400	0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19000	2015.08.25-2015.07.27	6.12%	205	203.49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19000	2015.07.24-2015.08.24	5.82%	95	90.37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7000	2015.08.20-2015.09.21	5.82%	35	35.25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10000	2015.08.21-2015.09.21	5.82%	50	49.15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2000	2015.08.24-2015.09.17	5.82%	8	7.76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2000	2015.09.18-2015.10.19	5.82%	10	9.51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2000	2015.09.18-2015.10.20	5.82%	10	9.81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5000	2015.09.21-2015.11.19	5.82%	46	0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8000	2015.09.21-2015.11.23	5.82%	75	0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4000	2015.10.19-2015.11.18	5.82%	18	0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2000	2015.10.20-2015.11.20	5.82%	10	0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4000	2015.10.18-2015.10.30	5.89%	55	54.27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4000	2015.10.18-2015.10.07	6%	44	44.00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4000	2015.09.07-2015.10.12	6%	24	23.33
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借款	4000	2015.10.12-2015.11.12	6%	20	0
中国化工财务公司	借款	10000		按基准利率	550	0
中国化工财务公司	借款	10000		按基准利率	850	0